**接受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獎助經費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成果報告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 |  | | 主辦人及  聯絡電話 | |  |
| 計畫名稱 |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辦理c級巷弄長照站 | | 計畫編號 | |  |
| 時 間 | 年月日 | ■與計畫預定時間相同。   * 因故更改時間，原因： | | | |
| 地 點 |  | ■與計畫預定地點相同。   * 因故更改地點，原因： | | | |
| 經費支出概況  (單位：新臺幣) | **獎助**總經費 | 縣(市)政府(社會局) | | 元 | |
|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 |  | |
| 小計 | | (A)元 | |
| 自籌經費 | | | (B)元 | |
| 實際支出總經費 | | | (A)+(B)元 | |
| 繳回金額 | | | 元 | |
| 參加人數  /人次 | 預定參加(服務)  人數/人次 | (一)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人/月； 人次/月。(二)辦理電話問安諮詢服務 人/月； 人次/月。(三)辦理餐飲服務 人/月； 人次/月。  (四)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場/月； 人/月； 人次/月。 | | | |
| 實際參加(服務)  人數/人次 | 男性︰　　　　人(或 人次)  女性︰　　　　人(或 人次) | | | |
| 活動內容 | 【含時間、內容及對象】  1.關懷訪視：由本社區成立志工並編成若干小組，每日定時輪流於據點值勤，負責電話關懷及據點內簡單健康諮詢(量血壓、身高、體重、骨質疏鬆等)與健康器材之管理運用，另每兩週進行一次區域內失能老人居家訪視問安及日常居家服務。  2.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利用志工值班時間，以在地人關懷服務在地人的親切和睦情誼進行電話問安，提供健康諮詢服務，並視受訪者之需要適時轉介相關衛生、醫療、安養等機構提供專業服務。  3.健康促進活動：每季辦理社區保健講座，邀請社區內六十五歲以上長者參加，聘請衛生、養護機構專業人員擔任講座，講授健康、營養、休閒生活等相關課程。另於每週六辦理太極養身功的實作健康法及其他活動。 | | | | |
| 效益評估 | 按照實施計畫繼續推動據點服務工作，鼓勵更多的老人走出來參加活動，使社區更活絡，更團結，營造一個健康和諧的社區。 | | | | |
| ■１活動照片。(必備) ■２活動計畫書。**(已上傳據點入口網)**  ■３經費支出明細表。 □４活動手冊等印刷品。  □５研習、講座之課程表。 □６研習、講座之講者簡歷。  □７參加人員意見調查結果分析。 □８其他。(自行選備) | | | | | |
| 備註:受補助單位核銷時應填具本成果報告表。 | | | | | |